

姚庄镇人民政府文件

姚政〔2023〕88号

根据《浙江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（浙江省人民政府令 第372号）及《嘉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的通知》（嘉政办发明电〔2021〕2号）要求，我镇对2023年8月23日前制定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清理。现将清理结果予以公布。

本通知自2023年11月21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

- 继续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1件）

2. 拟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1 件）
3. 决定废止或宣布失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（2 件）

姚庄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1 月 21 日

附件 1

1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
1	关于印发《姚庄镇渔民住房安置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	姚政〔2017〕19号

附件 2

1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
1	关于印发《姚庄镇农民建房管理办法 (试行)》的通知	姚政〔2016〕68号

附件3

2

序号	文件名称	文号
1	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农房改造集聚的实施 意见	姚委〔2020〕1号
2	关于印发《姚庄镇农房改造集聚实施办法》 的通知	姚委〔2017〕10号

